

“华宝-R2007ZX110（天马中性策略一期）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之

增加投资范围的公示

根据信托合同的约定，现将《信托合同》中信托计划投资范围的约定变更为：

“本信托计划的投资范围为：沪深 300 指数成分股，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含 ETF 和 LOF，不含申购赎回），股指期货合约（全部合约，仅做卖出操作），国债逆回购，闲置资金可用于银行存款或受托人允许的具有固定收益特征的金融产品。在相关法律法规、银监会以及受托人允许的前提下，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融资融券）。”

特此公示。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013 年 2 月 1 日